

枣庄市台儿庄区卫生健康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相关规定及《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向社会公布枣庄市台儿庄区卫生健康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结合 2024 年台儿庄区卫生健康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编制而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通过台儿庄区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tez.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台儿庄区卫生健康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枣庄市台儿庄区运河大道 3757 号；邮编：277400；联系电话：0632-6611517；电子邮箱：wjj6611517@zz.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区卫生健康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管理，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机制，提升政务公开质量，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4 年，我局通过台儿庄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101 条，其中通过信息公开栏公开各类信息 70 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无依申请公开事项，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发起的行政复议与提起的行政诉讼。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严格遵守信息发布操作规范，完善信息发布机制，所有公开事项均按照政务公开工作流程进行确认和发布。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落实政府网站信息发布程序，按照“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原则及保密审查的要求,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区卫生健康局主要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发布信息，遵循及时、有效的原则，宣传公开我单位相关工作动态。

(五) 监督保障情况。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一名副局长分管，局办公室牵头，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共同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强化培训学习，定期组织业务人员开展业务培训，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保密工作相关法规、政策。三是强化监督检查，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合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局在政务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队伍建设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业务水平需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还不够及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宣传渠道有待拓宽等问题。下一步，将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扎实

抓好政务公开工作，补短板强弱项，强化队伍建设，加强信息公开培训力度，及时、精准公开政务信息，提高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坚持多渠道、多层面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无。

2. 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区卫生健康局按照区 2024 年度政务公开要点，结合卫健系统工作实际，明确各科室职责分工，切实抓实政务公开工作成效。

3. 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区卫生健康局共承办区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 5 件、区政协十届三次会议委员提案 7 件、市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委员提案 8 件，均在规定的答复时限内答复完毕，并进行了主动公开。

4. 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无。

5. 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6.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7.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

台儿庄区卫生健康局

2025 年 1 月 16 日